

國民
文獻
分類
編續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民國文獻類編續編

教育
卷

637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民國文獻類編續編



教育卷

637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教育行政輔導叢書之三

(密)

三十一年度各省市教育工作總檢討彙刊

教育部編印

三十二年五月

例言

一、本部爲加強各省市教育設施之設計考核工作，便利教育行政人員研究觀摩，並使全國教育文化推進狀況有一統整之紀錄起見，除各省市教育施政計劃彙刊外，特編印本彙刊，自三十一年度起，擬按年彙編一冊。

一、本刊根據各省市教育廳局工作總檢討報告彙編而成。工作總檢討報告未送到者，則以年度工作報告爲準。江蘇、山東兩省以戰事影響，至本刊付印時止，尙未據呈送郵部，故暫從缺。

一、各省市所送教育工作總檢討報告，係遵照本部令頒格式辦理。報告大致均甚詳明，爲節省篇幅起見，略經節刪。

一、本刊有秘密性，請妥爲保存，並不得對外發表。

三十一年度各省市教育工作總檢討報告彙刊

教育部中等教育司編

目錄

頁數

甲、三十一年度各省市教育工作總檢討	一
乙、各省市教育工作總檢討報告	一
一、浙江省	九一—二八
二、安徽省	二九—四二
三、江西省	四三—六六
四、湖北省	六七—七六
五、湖南省	七七—八六
六、四川省	八七—一〇八
七、西康省	一〇九—一二三
八、河北省	一二三—一三八
九、山西省	一二九—一三二
十、河南省	一三三—一四八
十一、陝西省	一四九—一七二
十二、省肅	一七三—一八四

各省市教育工作總檢討彙刊

目錄

一

十三、青海省·····	一八五——一九四
十四、福建省·····	一九五——二〇四
十五、廣東省·····	二〇五——二二二
十六、廣西省·····	二二三——二五〇
十七、雲南省·····	二五一——二六四
十八、貴州省·····	二六五——二八三
十九、寧夏省·····	二八三——二九〇
二十、新疆省·····	二九一——二九六
二十一、綏遠省·····	二九七——三〇四
二十二、察哈爾省·····	三〇五——三二二
二十三、重慶市·····	三二三——三一八
附錄	
部頒各省市編製三十一年度教育工作總檢討報告格式及注意事項·····	三一九——三二〇

三十一年度各省市教育工作總檢討

國家之建設，以軍事經濟與教育爲之動力，而教育實又爲其樞紐；建國之目的，期於造成國防、經濟、文化三體合一之現代國家，而政治風氣之轉移，亦必自社會風氣與教育力量之轉移始；是以凡我負責教育行政之責者，謀於建設之舉次訓示，實無時而不兢兢於其職責之宜恪守，工作之宜推進，且深惟行政三聯制之精義，蓋在於以執行設計之得失，以考核察執行之勤惰，工作之檢點，不厭求詳，庶所以勵力行，亦所以求改進也。

過去一年爲近百年歷史之分水嶺，其始則單調作戰，艱苦逾恆，其終則百年國恥，一掃而空，以其艱苦之逾恆，則惟主爲有恆心；奮鬥支撐，必賴教育界同人之艱苦卓絕以爲之倡導。以其百年之國恥，則痛定思痛，更不可不萌患起強，自立自強。教育工作，以抗戰之艱辛而愈有不辭勞瘁之必要，以國運之復興而愈見任重致遠之職責。

綜觀三十一年度之地方教育行政，不可謂無所改進而而有以告慰於國人，亦不可謂計日程功已副初心之願望，揆其大要，約有數端，實之同人，願共勉之。

其一：國民教育爲普及教育之途徑，且自新縣制實施以來，管、養與衛之成功，皆視國民教育之週進以次其週進，且亦以規定綱領，分期實施，以其有計劃之設施，故考核最便，責任分明，最亦以其範圍最廣，基礎未宏，需才孔急，故亦困難最大，所幸各方期望之切，司其事者，多能銳業以赴，功。以故第一期屆滿，大多數省市已能符合每三保成一國民學校之規定，且有超過標準者，而入學兒童亦能超過預期所欲達到學齡兒童總數百分之六十五以上之標準。至於文盲之掃除，則去年一年之總數，約爲民國十七年三十四年間所共掃除者四分之一而強，全國文盲，識字者已及五分之一。他如教員待遇之已漸提高，師資訓練之積極舉辦，地方學產之認真整理

，教師進修之多方指導，亦皆過去一年中所曾致力，惟優以缺之缺乏，教師薪津貼之未能按期發給，以及邊遠省區國民教育以實施而尙須推進，則均有待於本年度之繼續努力者也。

其二：中等教育，年來於質實兩方面均力求其進步，即以中國之命運中所最最近十年實行實業計劃所需中學畢業生總數衡之，供求之相距甚遠，是以一面求量之擴充，一面求質之改進，年來重要措施，多著眼於此。擴充校班，廣事收容，以宏造就，充實設備，改善教學，以求程度之逐漸提高，皆於質實兼籌並顧，本部及川、桂、閩、贛、浙、甘等省有鑒於此，先後成立科學儀器製造廠。印刷事業亦經本部撥款補助，或代爲商借流動資金，充實設備，以謀解決圖書儀器供應之困難。至教學方法之改善，本部亦經訂定大學師範學院農工學院輔導中等學校辦法，分區實施，其尤特積極推進者，厥爲戰區學生之收容招致，年來敵僞之奴化青年，屢本加厲，本部爲保存國族之元氣，迭電各省教育廳增設臨時校班收容救濟，並核發經費，惟內遷學生路綫於道，此則尤有待於戰區各省之繼續努力，俾青年不致流離失所，以副中央作育人才之至意者也。

其三：社會教育，在過去一年中，各省市對於增加機構，規定工作內容，注意提高教員，均有相當進展，各級學校之舉辦社會教育，亦有能表現特殊之成績者，但以經費匱乏比率過少，每一機構，推動工作，殊感困難，故欲使社會教育之展開，不可不先解除此障礙，至於教材之編製，亦爲充實內容之必要準備，亦今後所當致力。

其四：邊疆教育關於文化之發展與國防之充實者甚大，邊疆上之願望，既足以強固其國防之野心理，文化上之願望，更無以符徵宗族之古訓，而地人種，交通不便，尙實缺乏，經費困難，尤有待於設立健全之教育行政機

辦，寬額及合理分配邊款經費，以資推行事業之整個計劃。

其五：國民體育實為振奮起衰之基石，自國民體育法頒佈以來，設置頗闊，十四省市之多，上年度並舉行首屆體育節。以資提倡，但因人才缺乏，經費困難，熱心領導者有之，而未能切實奉行者仍所難免，過去重文輕武之習，必宜徹底革除。事業始有蒸蒸日上之望。而設備之必謀自給，人才之亟待養成，亦正為負地方教育行政之責者，所當共同努力者也。

凡此舉大端均資檢討者，其實施之結果，雖半由戰時情況特殊，未可遽期速效，但人力之未盡充分發揮，設計之未盡嚴密周至，亦未始非事情功半之因，此後尤當本篤實變廢之精神，謀工作效率之增進。茲分述三十一年度各省市教育工作概況如次，謹其得失，藉資研討。

一、國民教育

自國民教育開始實施以來，後方四川、貴州、雲南、廣東、廣西、湖南、江西、福建、浙江、湖北、河南、陝西、甘肅、重慶等十四省市已滿二年，應完成國民教育實施綱領所規定之第一期工作，其餘安徽、寧夏、西康、青海、新疆則自本年度開始推行，甫及一年，茲將各省市工作概況，摘要分述如次：

(一) 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之設置 在三十年度內四川等十四省市已設中心學校一萬八千四百五十八校，國民學校十三萬七千七百五十七校，共計十五萬六千二百十五校。三十一年度內十四省市已設中心學校二萬一千一百〇二校，國民學校十五萬六千〇五十四校，共計十七萬七千一百五十六校，而十四省市共有三十二萬七千四百九十二條(較三十年減少)故平均各省市已超過每二條設有一校之規定。(此外十四省市尚設有其他小學等三萬〇九百三十九校，未計算在內)依照國民教育實施綱領第四條之規定，在第一期內至少每三條成立國民學校一所，已能符合，且超過標準。

此外三十一年度開始實施國民教育之安徽省設有中心學校一千五百十校，國民學校八千七百八十一校，青海省設有中心學校一百五十一校，國民學

校八百九十七校，西康省設有中心學校一百八十五校。(又未設辦中心學校之小學二十二校)國民學校一千二百七十五校。(又未設辦國民學校之初中十校)寧夏省設有中心學校七十二校，國民學校三百十三校，新疆據報設有小學等二千四百六十三校。

(二) 學齡兒童之收容 四川等十四省市共有學齡兒童三千〇三十一萬七千〇八十八名。已入學兒童一千六百二十二萬九千四百〇六名，外加在學齡期內已受一年至四年義務教育而不在校之兒童四百五十五萬二千一百〇一名，共計已受教育兒童二千〇六十八萬八千五百〇七名，佔學齡兒童總數百分之六十八強。依照國民教育實施綱領第四條之規定，在第一期內，須使入學兒童達到學齡兒童總數百分之六十五以上，已能超過標準。

此外安徽省共有入學兒童六十九萬一千七百五十名，青海省共有入學兒童四萬七千九百六十七名，西康省共有入學兒童九萬五千四百九十名，寧夏省共有入學兒童三萬九千七百三十二名，新疆省共有入學兒童二十七萬一千一百名。

(三) 失學民衆補習教育之辦理 全國失學民衆估計約有二萬萬〇二百七十六人，三十一年十九省市共掃除文盲八百二十一萬五千三百五十四人，連前總共掃除文盲約三千八百八十三萬九千一百三十名，尚有文盲一萬六千三百六十六萬〇八百七十名，以歷年掃除文盲總數計，約佔全國失學民衆總數百分之十九強，以全國人口四萬萬五千萬計算，失學民衆約佔全國人口總數百分之三十六強。

(四) 師資短期訓練之辦理 三十一年各省市中心學校及其他小學教職員，共計六十三萬二千〇二人，而資格不合及代用教員約佔半數以上，優良教員，更極缺乏，而各省市師範學校每年畢業學生人數過少，求過於供，因此為解決目前困難問題，由各省市積極辦理國民教育師資短期訓練班，三十一年度內除西康省重慶市共辦短期訓練班二百九十八班，受訓學生一萬五千三百三十八人。



(五) 教員進修事業之辦理

關於現任教員之進修事業，計分爲四項：(一)刊印進修讀物，由本部國民教育司與各省市政教育廳局合編「國民教育指導月刊」已編印十二期，並推行國民教育之重要問題，指示改進途徑，每期均規定中心問題，各省市均能遵照辦理。(二)進修輔導，由教育部訂頒辦法通飭各省組織師範保會等各級國民教育輔導研究會，三十一年度內四川、貴州、湖南、甘肅、陝西、河南、陝西等七省已呈報組織成立，其他各省尙未詳報。(三)通訊研究，由各省市政教育廳局及大學師範學院辦理小學教員進修班，或函授學校。三十一年度內河南、西康、貴州、寧夏、陝西、甘肅、廣東等省及中山大學西北師範學院等已分別辦理並報告實施情形，全體均屬良好。(四)假期訓練，由教育部訂定辦法令各省市政教育廳局利用暑假，舉辦中心學校國民學校教育訓練班，卅一年度內據甘肅、貴州、廣東、廣西、四川、湖南、河南、雲南、江西、福建、陝西、寧夏、安徽、湖北、重慶等十五省市報告辦理情形，共計受訓教員六萬一千三百六十六人。

(六) 教員待遇之提高 各省市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教員待遇分爲薪給、生養補助、米穀津貼等三種，薪給最高者爲廣西省之縣(市)立小學月薪二百元，其次爲四川、雲南兩省之省(市)立小學月薪均爲一百九十五元，最低者爲浙江省之國民學校，月薪均約十二元，各省市之平均月薪，約在六十元至七十元之間，米穀津貼最高者爲湖南省，每月月給糧穀一石至三石(改發現物後，觀米量多寡，付發薪給之一部或全部)最低者爲廣東省之國民學校，每月有十市斤以下者，生活補助費各省市尙未普遍實行，已實行者計有四川、雲南、浙江、廣西、重慶等十五省市，最高者爲重慶市一月發一百元，最低者爲廣西省，一律發十元。以大體而論，三十一年度內各省市小學教員薪給，較前三十年度均能有所提高，米穀津貼已普遍實施，惟薪給仍極微薄，米穀津貼未能按期發給，尙待改善。

(七) 國民教育示範區之辦理 由教育部訂定辦法通飭各省選定若干縣市辦理示範區，以爲本省之楷模，並供其他各縣設施之借鏡。三十一年度內各省市選辦者，如河南指定魯山、靈寶兩縣，甘肅省指定蘭州市及張掖，臨洮

各省市教育工年總檢討彙刊

兩縣，廣東省指定英德、南雄連縣三縣，四川省指定資中縣，湖北省指定建始、恩施、咸豐、興山等四縣，重慶指定南岸十一區，其他貴州、廣西、西康、寧夏等四省，先自各縣一部份鄉保，實施，分期推廣。江西省則利用原有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在東、南、西、北四區各設示範區一所。雲南、浙江、湖南三省，因軍事關係，呈准教育部辦理。至於示範區工作之進行，係由教育廳會同民政廳組織設計委員會協助辦理，尙稱順利。

(八) 國民教育基金之籌集 後方各省市依照部頒辦法開始籌集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基金以來，已屆兩年，因各地方人士對國民教育之推行，熱心贊助，故顯著成效，已報告辦理實況者，如四川省四十二縣，已籌得一千一百三十一萬三千三百五元。公債基金九百五十二萬八千六百七十元。雲南省四十八縣籌得三千九百八十二萬〇二百五十九元，廣西一百一十縣籌得九千〇四十九萬五千一百七十二元。福建省十四縣籌得九十八萬〇五十五元。浙江省十一縣籌得六千七百七十八萬一千七百八十二元。湖南省五十五縣籌得三千九百五十二萬八千八百六十元。湖北省二十一縣籌得三百六十三萬五千七百八十三元。河南省五十七縣籌得二萬九千二百一十萬九千七百〇五元。陝西省四十七縣籌得二千七百〇四萬九千九百三十三元。甘肅省三十七縣籌得一百六十九萬五千二百三十二元。安徽省二十縣籌得九百〇五萬一千九百七十四元。青海省七縣籌得七十七萬六千六百七十五元。重慶市籌得二百二十六萬元。江西省六十六縣籌得二千三百六十六萬二千二百五十五元。貴州省籌得三百一十八萬三千六百五十七元，其餘尙未據報。

(九) 地方教育款項之整理及教育特種基金之成立：各地方原有教育款項爲數頗多，過去尙不免爲徵收者操縱，甚則隱匿不報。三十一年度內重行訂定整理方法，各省尙均能認真辦理，惟因自籌財政統收統支以後，原有教育款項，往往挪移別用，對於國民教育之進展，感受極大影響。乃經中央決定教育經費，應成立特種基金，專報保管，多年來地方教育經費之保障問題，始得解決，於各省奉令彙送，或則平層初創，除湖南省已訂定實施辦法

呈奉行政院核定施行外，其他各省本年內尚未能如期辦竣。

二、中等教育

三十一年度全國各省市中等教育仍本既定政策，繼續推進，並以八中全會通過之三年建設計劃教育部份國防教育建設原則關於中等教育之指示為準，一方面求量的發展，同時謀質的改善，一年以來，量的方面，雖有補充，質的方面，亦能逐漸改進，其重要設施有（一）擴充校班，（二）充實設備，（三）改進教學，（四）收斂戰區學生等四端，茲分述如左：

（一）中等學校校班數量之擴充 三十一年度本部除繼續督促各省市遵照各類中等學校分區方案。師範教育設施方案，及職業教育設施中急應注意各點切實實施外，復訂頒各省市學校班注意事項，規定中、師、職三類學校設置之比例，及縣市立中等學校設置辦法；督促各省市推廣縣市立中等學校在各省市遵照辦理，增加班注意事項，擬定三十一年度設有增班計劃實施者，計有湘、鄂、黔、陝、甘、青、康、察、綏、豫等十省，於三十二年度應設計劃內，依照規定比例限制者，計有贛、湘、川、豫、青、閩、粵、桂、滇等十省，完成中學師範分區設校制度者，計有贛、湘、川、康、陝、甘、冀、青、閩、桂、黔、滇等十二省，其因經費影響重行調整，除淪陷區外，均已完成者，計有浙、鄂、豫、粵、寧四省，師範學校計劃已擬定，因情形困難，未能全部實施者，計有冀、魯、晉、青、察、綏等六省。完成職業學校區者，計有湘、贛、川、陝、甘、閩、桂、滇等九省。各省市中等教育之推進，已能逐漸步入計劃的設施，惟中、師、職三類學校校數額，猶未能達到規定，尚須繼續調整。私立中學設置之管理，學校升學之指導，亦宜設法加強，然後中等教育始能獲得合理與均衡之發展，在數量方面，難以戰時人力物力之艱難，然學校校數班數及學生數仍仍有增加，茲列二十九及三十兩學年度全國中等教育之簡明統計，以明其進展：

二十九學年度 三十學年度

校數 二、五五三 二、七三〇

班級數 一六、六二〇 一七、六七二

學生數 七六八、五三三 八三九、三四二

（二）中等學校設備之充實 關於中等學校儀器標本，本部除設置生物標本製造所，科學儀器製造所自行製造並指定國貨勞務師範學院仿效其外，另委託四川省科學儀器製造所，華西協合大學，中央研究院物理研究所製造各種儀器標本，供給西南、西北各省市中等學校。惟以需要浩繁，運輸不便，供應困難，查各省市近年來經費促後亦多有就地材料狀況，訓練技術人才，設廠自行製造者，現計川、桂、閩、贛、湘、甘各省科學儀器製造廠均已先後成立，本部均隨時協助其發展。關於教科圖書之供應。三十一年本部曾為中國文化出版社西安分社向四聯總處商借一百萬元。呈院核撥浙江國民出版社五十萬元。翻印教科用書以供給西南各省之需要，此外復撥款充實國立四川造紙印刷科職業學校設備。印刷部編教科書以供各省之用。並製成紙型，便於翻印，復經迭令各省市教育廳局，統籌購運。各省市三十二年度施政計劃內列有設廠製造儀器標本計劃者，計有粵、滇、黔等省，計劃統籌供應標本儀器教科圖書者，計有皖、鄂、湘、川、豫、察、閩、桂、滇、黔等省，此後各校設備，當可漸臻充實。

（三）中等學校教學之改進 本年本部曾督促各省市師範所屬各中等學校組織各科教學研究會，切實改進教學方法，訂定大學師範學院，農工學院輔導中等學校辦法大綱，慎施分區輔導，舉辦中等學校學生各科作業及論文比賽，電令各省市教育廳局落實各職業學校生產組織及實習設備，並為改進各省市師範學校附屬小學設施，復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將所屬師範及附屬附小設施狀況彙報備核，此外，復訂頒中等學校教員進修辦法，獎勵中等學校教員進修，查各省市本年遵照規定舉辦中等學校教員暑期講習會者，計有鄂、湘、川、陝、黔、滇、豫等省市，因省區大部淪陷，無法舉辦者，計有冀、冀、魯、晉等省，而擬舉辦，嗣以戰區擴大中止者，計有浙、贛、粵等省，其因氣候關係，呈准改在寒假期舉行者，計有甘、青等省，又教員檢定，足以整齊師資，本部繼續舉辦者，計有湘、川、康、陝、青、豫、甘、閩、黔

、並等各省市，各省市對於中等學校教員之獎修，輔導，核定，獎勵以及升學指導，學業甄試等類尚能注意推進，惟仍有待繼續加強。

(四)督促各省設置臨時校班收容難區退學學生 本部為謀救濟戰區退學失學學生，并予繼續施放起見，除督促各省教育廳隨時督促收容外，并先後令飭戰區各省教育廳增設臨時校班以資收容，自太平洋戰爭爆發浙贛戰事發生以來，上海及浙贛戰區學生紛紛撤退後方，備極艱苦，復當各省教育廳迭予增班收容救濟，并經分飭陝甘兩省教育廳於陝北隴東各設中山中學一所，經費亦由本部核發，茲分述三十一年度各省增設校班收容學小情形如左：

(1) 江蘇省設有江蘇臨時中學一所，設二十班，學生約一千名，核定經費七十萬元。

(2) 河南省設有戰區師範學校戰區中學第二校兩所，合計共有二十八班，學生約一千四百名，核定經費共七二〇、〇〇〇元。

(3) 安徽省設有第一臨時師範學校第一臨時職業學校兩所，並就第五區七縣縣立中學增班，三校合計共有二十四班，學生約一千二百名，核定經費共六〇〇、〇〇〇元。

(4) 江西省設有玉山臨時中學浮梁臨時中學兩所，共十四班，學生約七百名，核定經費共四三三、三六六元。

(5) 浙江省設有浙東第一臨時中學一所，設二十班，學生約一千名，核定經費六〇〇、〇〇〇元。

(6) 福建省就原有省立縣校增班計分二種，一為收容閩海學生增設十六班，學生約八百名，核定經費四五八、二五六元，一為浙贛退學學生增設二十六班，學生約一千三百名，核定經費七五〇、〇〇〇元。

(7) 湖南省就原有省立學校增設六班，學生約三百名，核定經費七六、〇〇〇元。

(8) 陝西省設書山中中學一所，設七班，學生約三百七十名。

、各省市教育工作總結計表刊

核定經費三八八、〇〇〇元。

(9) 甘肅省設有中山中學一所，設七班，學生約三百五十名，核定經費一七一、六五一元。

救濟戰區學生為當前教育重要政策之一，而戰區及淪陷失學青年仍在陸續退出，希望戰區各省對此項工作繼續努力辦理，俾退出學生不致流離失所，而有求學之機會，鑄安政府教育人才之至意。

三、社會教育

三十一年度社會教育各省尚有相當進展，如全國民眾教育館，科學館，遊藝館，圖書館及鄉鎮管理室等在數量上均有增加，工作內容之規定，亦較前更為切實，音樂及戲劇教育之提倡，各地頗為努力，而於歌曲劇本之編製整理，亦當能注意，關於補習教育，本部曾先令陪都附近各國立教育機關試辦，成績尚佳，繼令川、甘、陝、滇、桂各省在省垣着手推廣，三十一年亦尚能普遍推行，各級學校對於兼辦社會教育尚能努力推進，其中並有若干學校表現特殊之成績，社教人員之訓練，亦較過去更為注意，除各省所舉辦之各種專門訓練及師範院校辦理之社教科系外，培養社教人員之專校如湖南、江西等省，已開始創設，其如為社會教育擴大運動週之舉行本年除在陪都外，川、滇、鄂、黔、甘、寧、青、湘、桂、皖各省亦均於 國父誕辰同時舉辦，情況均頗熱烈。

惟檢視各省社會教育狀況，亦有不可諱之缺點，卅一年度廿五省市社會教育經費僅有九百餘萬元，佔各省市教育經費總數，僅百分之五強，查在此數之支配，各省市重要社教機關如民眾教育館，圖書館，科學館等，年支經費多在二萬元至五萬元之間，物價之高漲如此，經費之支絀如彼，欲求廣訓音樂，圖書，科學，電影及補習教育等各項工作之開展，自屬困難。至各縣市社會教育意見參差，民衆教育館設置最為普遍，圖書館，體育場，書報室等次之，各縣經費寬裕者年支一萬餘元，視窮者年支一、五百元，由經費數字以推高工作狀況，則知熱忱地教者固不少，徒有其名者無幾。

少數者此實際亦非在各省領導監督之下，不可不注意者也。

今後社會教育機關，先充實其內容，然後增加其數量，蓋普及社會教育之責任，已由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之成人部担負，縣立民衆教育館圖書館等，則負示範輔導之責，故宜充裕其人力物力，使能蓬勃發展，而建立其信譽，在人才財力兩缺，物力艱難之際，惟有先充實已有機關，慎選人才，優給經費，求有工作實效，然後再謀事業機關之擴充，否則必致所設社會教育機關空虛無實，遭社會之鄙視，轉而危害其前途。

整頓充實之方，人才經費兩外，首應注重教材教具之編製，本部對於民衆讀本，劇本，樂歌，教育影片，掛圖，標本模型等已交由國立編譯館，禮樂館，中央民衆館，中華教育電影製片廠生物標本製造所等機關，分別編寫製造，惟以我國之廣大，社會教育所需教材教具，至爲繁多，必有賴於各省市共同進行製作整理之工作，庶可以應需要，過去各省市對此多忽視，以致社教內容空虛，難收實效，此乃吾人所應亟謀補救者。

我國今後建設工作應以心理建設與社會建設爲起點，換言之，即在建設工作中，社會教育負極大之責任，故此後社教工作不僅應充實原有設施，而必另謀途徑以求推廣之道，例如各級學校，不僅爲青年兒童受教之所，實應善爲運用，將其校舍設備及人員並能作爲推行社會教育之用，過去學校雖已舉辦社教，但注重之程度仍屬不足，今後教育行政人員及學校負責人士必須改變觀念，認識學校實爲領導社會改造之中心不應與社會相隔離，亟應增強學校推行社教之責任，以加速一般民衆心理改造及社會建設之成功。

四、邊地教育

我國語言文字尙具特殊性質之邊胞，需要應以邊地教育者，其區域包括遼、吉、黑、熱、察、綏、寧、甘、青、浙、川、康、滇、黔、桂、湘、粵等省，及蒙古，西藏地方，除遼、吉、黑、熱、察等省及蒙古地方暫難設校外，其餘各地近年辦理邊地教育，較前均頗有進步，茲將各省邊胞分佈概況及三十一年邊教設施，分別略述如左：

(一) 新疆省：新疆邊胞有維吾爾，哈薩克，柯爾克孜等族，散居省境各地，人數達三百六十餘萬，其教育設施截止三十一年年底止，計有幼稚園二所，小學二千四百六十三所，中學六所，師範一所，簡師一所，學院附設師範一班，簡師二班，初師一班，職業二班，教員訓練班三所，學院二所，社會教育方面有公立民校二六六所，會立民校七四〇所，民衆圖書館三十一所，民衆館一所。

(二) 綏遠省：蒙疆邊境約二十萬人，惟後各旗多被佔，未清陷者僅伊克昭盟各旗，烏蘭察布盟東西公兩旗之各一部份計七萬人，現有各旗所設小學十九所，第三專員區民辦專處設小學十四所，綏省蒙民組訓處設立小學四所，殺虎口牧場附設小學一所，此外蒙政會議有伊盟民教館一所。

(三) 寧夏省：境內蒙胞分阿拉善及額濟納二旗，另有少數蒙胞及滿回散居寧北陶樂等地，全部估計不足六萬人，所設學校定遠營有旗立簡師一所，附小一所，額旗有旗立小學一所，中回回教教育協會寧夏分會設有阿爾敦義園交辦習所十二處，社教方面，有邊疆教育巡迴工作團及蒙漢委員會指定邊所設圖書室一處。

(四) 甘肅省：藏胞約廿萬，散居省境西南卓尼臨潭一帶，蒙胞二萬餘，散居肅北設治局與夏河等處；哈薩克人二萬餘，居高台玉門一帶；敦煌尚有少數維吾爾人，邊校計有：省立中心學校十所，縣立十七所，縣立國民學校五十二所，私立補習學校及喇嘛學校各一所，其他由中央補助設立者未計。

(五) 青海省：境內蒙胞約八萬七千餘人，分佈北部各地，藏胞僅六十萬人，分佈省境南部；另有少數撒拉回胞，居循化縣一帶，邊校有省立大通蒙藏簡師一所，蒙藏文促進會設立小學五十四所，回教教育促進會立高中一所，小學一百七十五所，中央補助果洛小學三所，及喇嘛教義國文講習所一處；另有湟川中學一所，由中英庚款董事會設立，兼收邊胞子弟。

(六) 四川省：川省西北岡松、理、茂一帶，有邊胞諸族，西南則雷馬、屏、峨及古爾一帶均有之，合計邊胞約三十七萬七千餘人，在邊胞居住區

內省師範教育設施有：縣立鄉師各一所，初中三所，初級農業學校一所，中心學校一一所，國民學校五一七所，其專為邊胞而設者有省立鄉師一所，邊小一所，邊民生活指導處與邊民公寓各二處，另有中樞基督教邊疆服務部設立邊民小學二所，民衆學校四所。

(七) 西康省 康省邊胞人口較衆者分聚於康省南端各縣局及雅羅一部，合計約八十七萬餘人，康區設有師範中學各一所，縣立小學及短小一百所，並有專為邊胞而設之省立小學十一所，密屬設有省小八所，私立小學一所，另有中樞基督教邊疆服務部設有衛生人員訓練班一班，會理邊小一所，並有西昌書報閱覽室及邊民招待所各一處。

(八) 雲南省 境內邊胞諸族分布於省境西北及西南部，總計人口約八十餘萬人，邊胞居住各縣局現在計有師範二所，簡師三所，中學四所，縣立中心學校八十所，國民學校三三三所，縣立小學四百七十八所，其為邊胞特設者省立小學三十一所，尋甸縣中心學校一所，滇邊特種佛教聯合會設立僧校一所。

(九) 貴州省 境內邊胞散居烏江以南各地，總計人口約一百七十餘萬，邊教設施有：省立邊小十一所，并於貴江國教師資訓練所附設兩班，專收邊胞學生；另由省規定各縣應為邊胞專門設校，校數使邊胞佔該區人口數之比例定之，三十一年度由省補助邊地中心學校一四七校，國民學校七三九校。

(十) 廣西省 桂省邊胞，共約三十萬三千餘人，分佈地城達五十縣，邊教設施自民國廿三年起即訂定「特種教育方案」循序推進，至三十一年已設有師範一所，邊地中心學校四十二所，邊地國民學校六百十六所。

此外尚有湖南省，以境內少數邊胞大多已受教化，毋庸再施邊教，廣東省邊胞聚居之海南島，尚未收復，粵北所居邊胞地域，教育事業由該省邊政指導委員會主持；西藏地方件有小學數所，教育設施尚待推進，故不分述。以上所述各省邊教事業，多已略具規模，惟以邊胞人數為比例，則區區此數，其距實際需要尚遠，雖辦理邊教較諸普通教育不無困難之處，如

邊地交通之不便，師資之缺乏，經費之不足，以及社會固有習尚之未易遷移等，然吾人引能盡其在我，努力進進，則此數點亦非不可克服者，茲舉今後推行邊教應注意之點如左：

一曰事業應有整個之計劃：除新疆、廣西、貴州三省外，其餘各省對邊教尚無整個推進計劃，設校地域未能普遍，未設治地方多委而不顧；今後應將境內邊胞住居之處，劃分學區，預定進度，分年推行，庶步驟不至零亂，對於未設治地方，尤宜由省直接設法推進。

二曰經費應有合理之分配：各省教育經費之分配尚欠均衡，其用於邊教事業者為數過少實亦邊教不易普及之一大原因，今後邊教經費，應依省內邊胞所佔全省人口總數之比例定之。

三曰行政應有健全之機構：各省教育廳內在過渡期間應設邊教專科，現已設者僅甘肅一省，青、康、川、黔、贛等省設互邊教股，綏、寧兩省僅指派專人，行政之機構未備，推進之能力日弱；今後宜視省境邊胞之衆寡，分別充實機構，并健全邊地教育委員會之組織，增派邊地觀察人員使邊教計劃於最短期內全部完成。

五、國民體育

檢討三十一年度各省市國民體育工作狀況，其中較有進步者約有下述三點：

(一) 各省市體育行政機構已多數建立，截止本年此有贛、綏、甘、粵、陝、滇、黔、湘、閩、皖、川、豫、青、蘇十四省及重慶市均已設置國民體育委員會，負責計劃，并推行各省市國民體育實施事宜。

(二) 民衆體育訓練已逐漸普及，本年內省市均舉行分區及縣市運動會，九月九日首屆國民體育聯合會全國各大城市及縣區均熱烈舉行體育活動，參加者已非編餘學校而由大量公務人員軍警及工役民衆加入競賽。

(三) 體育視察工作已逐漸開展，過去各省市視察專管視導體育之督學，已設者亦因兼辦設計劃行政工作致平無暇出發視導，本年因國民體育委員

會之成立，工作人員已較充實，如黔、贛、閩、甘等省均能派專人視察學校及社會體育技術上之指導與改進，收效自宏。

各省國民體育之實施尙有急待設法改進者二：

(一)人才缺乏 學校方面體育師資據調查桂、閩、鄂、黔、甘、寧、六省中等學校四十一所，體育教員五八一人，平均每省僅有一二人較最低需要人數不足一半，其中甘受專業訓練者三六六人，僅佔全數百分之七十，亟宜予以進修機會，小學方面情形更差，至於各級體育場與民衆教育館之指導員，據計閩、桂、黔、鄂、寧、甘、青、粵、湘、豫、陝等十三省結果在三一八所體育場中，有一〇八場無指導員，徵其何導民衆體育自屬困難。

(二)設備缺乏 據觀察結果，各級學校現有之體育場地與設備較部頒最低標準相差尙遠，陰雨天運動場所尤屬普遍缺乏，致體育課程標準所規定之若干教材無法實施訓練；至於省縣立體育場或民衆教育館附設運動場，平均每省不過二十所左右，而設備大都簡陋，不足應民衆之需要。

各省市對於國民體育之實施，雖已有顯著之進步，而與理想中普及之程度相差尙遠，其主要困難厥爲經費不足，自修正國民體育法公布後，本部曾迭令各省教育廳局努力推行，如適宜體育師資增設運動場所，舉行體格檢查等等各省市多以經費困難爲辭，未能切實遵辦，此後應確立預算俾利事業之發展。

結論

實加情況 具如上述，衡其得失，則人力物力之艱窘，實爲共通之困難

，設計規劃之詳明，應見期成之效果，而前者言之；人才之缺乏，半由於專業維持之不易，是則當前之急，一方面固宜擴充訓練之機構，充裕人才輩出之源，一方面尤應注意待遇之提高，以救職業流動之勢，藉生活之安定，養專業之精神，此特改進者一，戰時物資缺乏，運輸困難，供求失調，設備簡陋，影響所及，教育事業推動維艱，教育經費分配苦少，此爲人人所嘆惜，亦爲教育行政之責者所苦心焦思以求解除之苦痛，究如何以精神力量克物困難於艱難之中尋自裕之道，此則一方在使整個社會能了解與同情，庶合理分配之要求日少其阻力，一方在我教育界同人之前苦辛發揮最大限性之精神以繼續奮鬥，而政府之致力於寬籌經費亦屬責無旁貸，又如計劃與預算之配合，爲各省所最感困難者，而今其編審程序，亦已力求簡單期於年度開始前一律完成法定手續以利執行；省教育經費最低限度應佔省總歲出百分之十五至二十，縣教育經費最低限度應佔百分之二十至二十五，均已由院令確定，而教科書之大量供應，亦已由國定中小學教科書七家書局聯合供應處，對於中小學國文，公民，歷史，地理等書，統籌辦理，自其後者言之，設計愈能周密，規劃愈見分明，計日以程功效，分區以勵實施，執行自易，考核自精，懸的以趨，革功同赴，超越標準者對事業之完成愈增其希望，不及程限者，於成績之落後足生其憤懣，是故檢耐不厭其詳缺點顯明其發現，臨淵羨魚，不如退而結網，改弦易轍，勝於諱疾忌醫，上年度何者未行，何者亦一效，實即下年度多所改進多所成就之預本，要在鑒往以勵來茲，求閱必思補過而已，願我教界同仁，其共勉之。